

★★

## 契稅撤銷申報申請書

主旨：為因故請准予撤銷房屋契稅申報案。

說明：申請人等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1 日向貴分局申報契稅（收件編號：○○○○○○○○），房屋坐落臺中市西屯區惠來里文心路（街）2 段 巷 弄 99 號 樓之 ，茲因兩造無法履行契約義務，經雙方同意解除契約，檢附有關文件，請准予撤銷申報並退還已納契稅。

退稅方式：

1 支票退稅

2 直撥退稅：同意以直接劃撥方式存入納稅義務人本人存款帳戶，請檢附存摺封面影本，若無法辦理匯款存入時，同意改以退稅支票方式辦理。

總行	分行	帳	號

附件：

1 原申報所檢附之公定格式契約書正本

2 原核發免稅證明書或契稅繳款書收據聯及收據副聯正本

3 存摺封面影本

此 致

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文心 分局

申請人： 林小芳 林小芳 簽章

住居所/就業處所： 臺中市南屯區南屯路 1 號

電話： 24730000

申請人： 王大銘 王大銘 簽章

住居所/就業處所： 臺中市北屯區北屯路 1 號

電話： 22002200

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16 日  
注意事項：申請人所蓋印章應與申報契稅時檢附契約書之印章相符。